

## 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 
聯絡人：周偉捷  
電話：02-8512-6307  
傳真：02-8995-6603  
信箱：bismarck@moc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文源字第11230174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2原村計畫期中交流工作坊簡章一份 (112D014398\_112D2010791-01.pdf)

主旨：本部訂於112年7月14日、21日分區辦理「112年度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一期中交流工作坊」，請協助轉知相關團隊，及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「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」為促進團隊計畫資源串聯與共學，擴散實作計畫影響力與形成議題合作網絡，協助團隊聚焦文化主體核心、以社群議題跨域串聯及地方創生發展為目標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
二、參與對象（將提供公務人員學習時數）：

（一）112年度原村計畫24案補助團隊執行人員。

（二）原民會「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」、「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」等計畫團隊。

（三）各縣市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業務相關人員。

三、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西區

1、時間：112年7月14日（五）10:00~17:00



2、地點：苗栗縣原住民工藝協會（野桐工坊-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一鄰三十八號）

(二)東區

1、時間：112年7月21日(五)10:00~17:00

2、地點：屏東吾拉魯茲部落（吾拉魯茲(屏東咖啡園區)屏東縣萬巒鄉大武山一街5號）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dBvzVbJqhBucdFzP6>。

(二)報名截止日期：西區112年7月12日17時、東區112年7月18日17時，每場次活動人數上限30人，若額滿則提早結束報名。

五、旨揭工作坊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請簽到(退)，參加本工作坊者將核予公務人員學習時數學習時數；另為配合環保政策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(二)參加者請配戴口罩，如有發燒（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或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失去味覺、失去嗅覺、腹瀉、呼吸道症狀（如：咳嗽、鼻塞、流鼻水、打噴嚏、喉嚨痛、喉嚨乾癢、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難）、肌肉痠痛或四肢無力、頭痛、極度疲倦感或其他身體不適等情形，請勿參加。

六、檢附簡章1份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新竹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原住民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
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源司(含附件)

2023/07/11  
交 換 文 章

裝

訂



線

